

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附加自动承保新场所保险条款（A款）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 鉴于投保人已交付了附加的保险费, 本保险自动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在中国国内各类保单中未列明场所内的、具有可保利益的财产, **但每一场所的赔偿责任以保单列明金额为限。**

各类未列明场所是指虽然保险公司未明确列出, 但被保险人有义务投保的获得、租用、出租之场所或购得之场所, 且此场所用于存放本保险单项下承保的财产。

本条款以本保险单符合异地承保相关规定为前提。

本条款系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特别附加险条款。本条款与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 以本条款为准; 本条款未尽事宜, 以主险条款为准。